

公告编号：临2019-045

证券代码：600000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部分关联企业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2019年9月20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对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给予申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能集团”）综合授信额度120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2年；给予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存储”）综合授信额度30亿元人民币及5亿美元，授信期限与其最终控制人清华控股集团授信期限保持一致。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由董事会审核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该事项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核定给予申能集团综合授信额度120亿元人民币、给予长江存储综合授信额度30亿元人民币和5亿美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以上，但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5%，属于重大关联交易，需由公司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关于对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对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授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9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给予申能集团综合授信额度120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2年；给予长江存储综合授信额度30亿元人民币和5亿美元，授信期限与其最终控制人清华控股集团授信期限保持一致。

鉴于公司核定申能集团、长江存储综合授信已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修订）》规定予以披露。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申能集团

#### 1、关联方关系介绍

申能集团其控股的子公司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申能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普通股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0.55%，且已提名股东代表担任公司监事；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认定，申能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方。

#### 2、关联人基本情况

申能集团前身是申能电力开发公司，成立于1987年。1996年，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以申能股份国有股部分为基础组建成立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亿元人民币。申能集团作为上海市属国企之一，主要从事上海市电力、城市燃气等重大能源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并依据上海市能源发展规划进行市场化运作，是保障上海市能源供应安全的重要主体，目前主业板块可大致分为燃气、电力、燃煤等三大板块以及金融业等辅助板块。

### （二）长江存储

#### 1、关联方关系介绍

长江存储副总裁兼法务长赵久苏先生担任公司外部监事，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认定，长江存储为公司的关联方。

#### 2、关联人基本情况

长江存储成立于2016年7月，注册资本386亿元人民币，是一家专注于3DNAND闪存芯片设计、生产和销售的IDM存储器公司；由长江存储科技控股有限

责任公司全资持股。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以上关联交易按照合规、公平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公司对其授信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且不接受本公司股权作为质押，不对其发放无担保贷款，也不为其融资行为担保，但其以银行存单、国债提供足额反担保除外。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的正常授信业务，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给予申能集团综合授信额度 120 亿元人民币、给予长江存储综合授信额度 30 亿元人民币和 5 亿美元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部门相关规定的要求，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交易公允，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第六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20 日